|  |
| --- |
|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疫情防控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  |
| **赣饶悦诚咨字【2022】000号** |

**上饶悦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乐平市财政局**

**委托单位：乐平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上饶悦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日期：2022年11月21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5](#_Toc119947871)

[（一）单位情况 5](#_Toc119947872)

[（二）主要职能 5](#_Toc119947873)

[1.背景 8](#_Toc119947874)

[2.实施情况 8](#_Toc119947875)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8](#_Toc119947876)

[二、项目绩效目标 8](#_Toc119947877)

[（一）总体目标 8](#_Toc119947878)

[（二）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9](#_Toc119947879)

[三、评价基本情况 9](#_Toc119947880)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_Toc119947881)

[（二）绩效评价依据 9](#_Toc119947882)

[（三）绩效评价原则 10](#_Toc119947883)

[（四）绩效评价方法 11](#_Toc119947884)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2](#_Toc119947885)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13](#_Toc119947886)

[2.指标体系 13](#_Toc119947887)

[3.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14](#_Toc119947888)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14](#_Toc119947889)

[四、绩效评价分析 14](#_Toc119947890)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14](#_Toc119947891)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14](#_Toc119947892)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5](#_Toc119947893)

[五、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5](#_Toc119947894)

[（一）项目组织情况 15](#_Toc119947895)

[（二）项目管理情况 15](#_Toc119947896)

[（三）编制项目计划安排表 16](#_Toc119947897)

[（四）组织建设项目 16](#_Toc119947898)

[六、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6](#_Toc119947899)

[（一）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6](#_Toc119947900)

[（二）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7](#_Toc119947901)

[七、评价结论 17](#_Toc119947902)

[八、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17](#_Toc119947903)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18](#_Toc119947904)

[附件1：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汇总表 20](#_Toc119947905)

[附件2：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现场核查底稿 21](#_Toc119947906)

[附件3：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调查问卷汇总表 22](#_Toc119947907)

[附件4：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现场图片 23](#_Toc119947908)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规划（2012-2015）》（财预【2012】396号）；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绩效评价和2021年度绩效监控有关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1】4号）；《中共乐平市委乐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乐发【2020】9号）；乐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乐财字【2022】46号）的要求，乐平市财政局组织委托上饶悦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本次评价在客观、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完成了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单位情况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单位为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乐平市编委办公室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社会信用代码：113602813431962877，负责人:石卫果。

## （二）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指导协调全市卫生健康行业党的建设工作，统筹推进全市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计生服务机构、民营医疗机构等党的建设工作。建立公立医院党建目标责任制和党建工作质量评价考核制度。

3.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全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4.贯彻执行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5.负责卫生应急工作。指导全市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6.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7.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拟订全市药物使用的相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我市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宣传贯彻国家、省食品安全标准。

8.负责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承担职业健康管理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9.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10.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全市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全市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我市计划生育政策。

11.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统筹推进全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牵头落实高层次人才医疗保障服务政策。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2.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全市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贯彻执行国家、省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制定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将其纳入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并组织实施。

14.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乐平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艰苦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三）项目概况

### 1.背景

为了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依法科学、分级分类”的原则，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按照“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工作要求，坚决防范境外疫情输入和境内疫情反弹，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措施，坚持“人物同防”，加强重点时段、重点地区、重点人群疫情防控，及时发现散发病例和聚集性疫情，做到早、小、严、实，科学精准，有力、有序、有效处置疫情，发现一起扑灭一起，不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八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1】51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开展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

**2.实施情况**

开展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为做好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项目总投资1529.4473万，为市财政拨付经费1529.4473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总金额为1529.4473万元，为已经支付的21年全年的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推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常态化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

**（二）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新冠疫情防控覆盖面100%；将新冠疫情的发病率降低至零点；项目资金拨付足额及时到位；提高辖区内人民健康幸福指数；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科学、公正的评价了解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经验，分析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以促进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的进一步提高。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本次评价对象为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1529.4473万元资金，评价范围包括本专项资金的全部实施内容。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单位实施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上饶悦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机构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进行现场评价。

**（二）绩效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主要依据如下：

1.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 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规划（2012-2015）》（财预〔2012〕396号）；
4. 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5.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6.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绩效评价和2021年度绩效监控有关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1〕4号）；
7. 《中共乐平市委乐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乐发【2020】9号）；
8. 乐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乐财字【2022】46号）；
9. 《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八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1】51号）；
10. 项目实施的相关记录、评价组现场评价的情况、社会调查情况等。

## （三）绩效评价原则

1．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

2．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3．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4．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5．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6.可行性原则是指方案设计要符合主客观条件，其评价内容、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安排要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

7.全面性原则是指评价工作方案要全面反映工作概况，包括评价对象、范围、步骤、方法、时间、组织实施等内容，明确指标体系和各项指标数据的采集方法和来源；

8. 简明性原则是指方案编写要逻辑性强、简明扼要、易于理解。

## （四）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与工作小组抽查评价相结合，运用比较法、专家评议和公众评议等方法进行评价。绩效评价方法是指用于分析绩效数据，得出评价结论的各种经济分析、评估和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当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合理确定分值。

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本次采用以下一种或多种方法。

（一）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二）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三）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四）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五）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六）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七）其他评价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指标总体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评价小组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从科学性与可执行性角度出发设计项目的绩效评价体系。设计思路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在共性指标框架基础上突出项目特性。整体指标框架主要分为决策类指标、过程类指标、产出类指标和效益类指标，围绕四大类框架指标进行各级指标设计，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基本按照共性框架指标内容，三级指标根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特性进行具体设定。二是围绕项目特性寻找定量指标进行评价。在设定指标时，寻找能反应上级指标内容的个性化评价指标，并使本次评价指标尽可能量化。

### 2.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在各项指标权重设定方面，我们主要依据《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中体现绩效结果导向，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的原则，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根据对各指标的重要性和影响力大小的理解给予相应的权重分值，并采取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分别计分。

### 3.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为保证项目顺利开展，评价组配备以下人员参与项目工作，除评价组实施人员之外，评价工作还配备相关专家顾问，对评价工作思路和路径进行指导。

# 四、绩效评价分析

##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为做好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项目总投资1529.4473万，为市财政拨付经费1529.447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总支出1529.4473万元。其中，新冠病毒疫情防控经费819.1723万元；核酸检测设备购置费200万元；核酸检测物资采购费301.172万元；疫苗接种经费154.4万元；疫情资料采购及购置电子测温仪36.195万元；疫情宣传资料经费18.508万元。占项目到位资金的100%。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实行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支付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项目资金严格做到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专项资金在专项资金使用领导小组监督管理下使用，未发生挪用专项资金情况。

# 五、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 （一）项目组织情况

卫健系统作为疫情防控的主力军,自新冠肺炎疫情以来,市卫健委党委带领全系统党员干部职工取消休假,夜以继日地投身到抗击疫情一线工作中。充分发挥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哨点作用,落实预检分诊,严格实行首诊负责制,对发热病人和新住院病人全部实行核酸检测。综合研判疫情风险,发布预警信息；加强120指挥体系建设,由专车接送疑似病例到定点救治医院诊疗,对全市二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诊室)全面进行改造升级,加快人民医院、中医医院传染病区建设,人民医院作为定点救治医院,启用中医医院和乐平二院备用定点医院。

## （二）项目管理情况

抓好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定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心和信心,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严格落实境外输入、疫区返回(来市)、发热病人等重点人群的管控工作,扎实做好医院、学校、敬老院、企业、景区等重点场所的疫情防控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健康环境保障。

## （三）编制项目计划安排表

迅速展开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方案的编制工作，组织人员合理安排进度，按时提交成果，确保编制质量。明确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计划安排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 |
| **项目建设内容** | 新冠疫情防控覆盖面100%；将新冠疫情的发病率降低至零点；项目资金拨付足额及时到位；提高辖区内人民健康幸福指数；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
| **项目总投资** | 1529.4473万元 |
| **本次下达投资** | 1529.4473万元 |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底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
| **项目所在地** | 景德镇市乐平市 |

## （四）组织建设项目

本项目成立以主要领导为主任，分管项目的领导为副主任，有关人员为成员的实施小组对项目预算、进度、资金、质量等进行全程跟踪服务管理，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 六、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 （一）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完成质量**

截止2021年底，完成申报的项目建设内容，即完成新冠疫情防控覆盖面100%；新冠疫情的发病率为0%；辖区内人民健康幸福指数提高。

## （二）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经济效益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的投入，有利于为辖区企业经济发展创造健康稳定的社会环境与社会秩序，间接促进经济发展。

（2）社会效益

随着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的投入，有利于通过实施疫情防控措施，降低新冠疫情发病率，从而提高辖区内人民健康幸福指数。

（3）可持续影响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的投入，有利于推进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不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七、评价结论

评价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3分，具体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见附件。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优”项目整体达到预期效果,根据问卷调查和绩效评价工作的实地走访，对项目效果基本认可项目整体达到预期效果,社会效益明显,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

# 八、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较为模糊。如“社会效益-辖区内人民健康幸福指数-得以提高”中“得以提高”这个指标没有具体的衡量标准。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建立健全一套将项目评估、编制目标、预算执行监控、评价结果应用相互融合促进的绩效目标评价体系，规范管理，提升水平，促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水平的提高。

（二）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高。如“满意度-辖区内群众满意度-100%”,实际满意度水平未达到指标值。因此建议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在设置项目绩效指标时，应秉着结合实际、量力而行的观点设置绩效目标。

（三）未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实施疫情防控项目有利于推进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不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显然可持续影响效益显著，但未设置相应的指标，绩效目标设置方面缺乏科学合理。

（四）未形成项目自评报告。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已于21年底结束，但却未形成项目自评报告。项目自评报告是项目单位对自己一整年的工作的总结和问题的思考，是项目单位改进今后工作的重要依据，因此建议项目单位要重视项目自评报告的编制，做到一项目一自评，项目结束后要及时进行自评报告的编制工作。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评价是依据《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进行的，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价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小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二）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1、本所及评价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上饶悦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

## 附件1：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 | 分值 | 得分 |
| 决策 | 40 | 项目立项 | 8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 | 4 | 4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 | 4 | 4 |
| 绩效目标 | 8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 | 4 | 4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 | 4 | 2 |
| 资金投入 | 8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 | 4 | 4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4 | 资金到位率 | | | 2 | 2 |
| 预算执行率 | | | 2 | 2 |
| 资金管理 | 4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 | 4 | 4 |
| 组织实施 | 8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 | 4 | 4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 | 4 | 4 |
|  |  |  |  | 指标 | 计划值 | 实际值 |  |  |
| 产出 | 60 | 产出数量 | 10 | 新冠疫情防控覆盖面 | 100% | 100% | 10 | 10 |
| 产出质量 | 10 | 新冠疫情的发病率 | 0% | 0%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10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足额及时到位 | 足额及时到位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10 | 疫情防控成本 | 1529.4473万元 | 1529.4473万元 | 10 | 10 |
| 效益 | 经济效益 |  |  |  |  |  |  |
| 社会效益 | 10 | 辖区内人民健康幸福指数 | 得以提高 | 得以提高 | 10 | 7 |
| 环境效益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  |  |  |  |  |
| 满意度 | 10 |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 100% | 98% | 10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 | 100 | 93 |
|  | 优□√ 良□ 中□ 差□ | | | | | | | |
| 评价等次 |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 | | | | | | |

## 附件2：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现场核查底稿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是否具备 | 核查结果 | 备注 |
|
|
| 业务文件 | | | | |
|
| 1 | 项目立项资料 | √ |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工作计划 |  |
|
| 2 | 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 √ | 疫情防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3 | 项目实施指导文件 | √ | 《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八版）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1】51号） |  |
|
|
| 4 | 项目督查考核资料 | √ | 乐府办资抄字【2021】2、20、31、38、43、61、67、74、81、92、94、113、114、131、149、151、156、160、172、208号 |  |
|
| 财务文件 | | | | |
|
| 1 |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 | √ | 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2 | 资金到位明细账 | √ |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资金到位1529.447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  |
|
|
| 3 | 资金支出明细账 | √ | 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总支出1529.4473万元。其中，新冠病毒疫情防控经费819.1723万元；核酸检测设备购置费200万元；核酸检测物资采购费301.172万元；疫苗接种经费154.4万元；疫情资料采购及购置电子测温仪36.195万元；疫情宣传资料经费18.508万元。占项目到位资金的100% |  |
|
|
|

## 附件3：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调查问卷汇总表

评价组对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受益群众开展了问卷调查工作，问卷调查采取现场问答方式，共完成 100份有效调查问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您对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的政策了解吗？ | | | | | | | | | | | | | | | |
| 了解 | 98 | 不了解 | | | | | | 2 | | 无所谓 | | | | | 0 |
| 2.您对疫情防控的关注程度？ | | | | | | | | | | | | | | | |
| 十分关注 | 96 | 比较关注 | | | | | | 4 | 不关注 | | | | | | 0 |
| 3.您对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满意吗？ | | | | | | | | | | | | | | | |
| 满意 | 97 | | | | 不满意 | | | 0 | | 一般 | | | | | 3 |
| 4.疫情期间您所在的小区对于防疫的宣传力度为？ | | | | | | | | | | | | | | | |
| 很大 | 89 | | 中等 | | | | | 9 | | | 偏差 | | | | 2 |
| 5.疫情期间您所在的小区对于防疫的宣传方法是？ | | | | | | | | | | | | | | | |
| 宣传单、宣传板及告示 | 40 | | | | 每单元门口贴有注意事项 | | | 37 | | | | | 设立防疫问题询问处 | | 23 |
| 6.疫情期间，您所在的社区有什么改变？ | | | | | | | | | | | | | | | |
| 对社区采取半封闭或封闭式管理 | 41 | | | | | 限制快递员、外卖员进入，设置外卖或快递投放点 | | 32 | | | | | 限制人员出入对外来人员进行信息登记，电话或入户走访 | | 27 |
| 7.当下您周围人员聚集区居民个人防护情况？ | | | | | | | | | | | | | | | |
| 绝大多数人戴口罩 | 92 | | | 一部分人戴口罩 | | | | 8 | | | | 极少部分人戴口罩 | | | 0 |
| 8.您认为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哪个方面需要改进？ | | | | | | | | | | | | | | | |
| 覆盖面积 | 12 | | | | 服务水平 | | 41 | | | | | | | 防控措施 | 47 |

## 附件4：乐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疫情防控项目现场图片

